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952
29 January 197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奉我国政府的指示，并继我以往有关这个问题的信，敬请阁下注意，骚扰和用武力驱逐仍然居住在塞浦路斯被占领地区的希族塞人事件日益增加，这是违反去年八月维也纳会谈期间于秘书长在场下达成的两族间人道协定中土耳其族方面所承担的特别义务的。

这个协定的大意是：“在岛上北部的希族塞人可以自由地定居下来，并将获得一切援助，以便过正常的生活，包括接受教育和信奉宗教的便利，以及由他们自己的医生提供医疗服务和在北部自由迁移的便利。”（一九七五年八月五日秘书长的临时报告，S/11789，第2段）。及“联塞部队可在正常情形下自由进入北部的希族塞人村落和住区”（第4段）。该协定又规定“在执行上述协定时，要优先处理的是家庭的重新团聚。这可能牵涉到要将目前在南方的一些希族塞人迁到北方”（第5段）。

土耳其族方面在充分利用了协定中有利于它的部分后，公然地违反了它上述承担中每一项义务。

现附上各违反协定事件的细节。

在一般人期望两族会谈作为公正解决问题和执行联合国关于塞浦路斯的决议的方法时，再也没有象土耳其族方面蓄意拒绝履行维也纳两族会谈中所承担的预期义务所表现的那种无信用行动更能对会谈的殷切期望给予直接打击的了。

76-02382

在积极推动会谈的程序的任何努力中，最主要的是需要使土耳其族适当地履行八月二日协定中土耳其族所承担的义务。更要紧的是这些义务，由于它们的人道性质，也是土耳其根据国际法、一九四九年日内瓦公约、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的有关塞浦路斯的决议所应履行的义务，驻在塞浦路斯的土耳其军队的行为和做法越来越公然违反了这一切义务。

上述的这一切做法和土耳其居民大量移入只不过进一步表示安卡拉要改变岛上人口统计上的特征，同时利用两族会谈，作为混淆和欺骗世界舆论的烟幕的凶恶阴谋，这是无需再度强调的。

我在代表我国政府就上述做法提出强烈抗议时，也希望并且相信阁下将采取一切必要步骤，阻止这种不幸的、蓄意要使任何谈判失去内容和意义的发展。

如蒙将此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不胜感激。

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 使
齐农·罗西迪斯（签名）

附 件

违反八月二日两族间会谈

维也纳协定的情事

关于协定内规定家庭团聚的“优先处理”条款，根据有关承诺，共有 937 人有
权回归，但土耳其方面仅允许其中 327 人回到北方，其余的人一概不准。

关于协议的教育设施，尽管已经提出三所中学和十所小学的具体办理计划以及
教育人员的名单，土耳其领导阶层拒绝“核可”。其中有一个计划虽获“核可”，
却因没有指定适当日期，等于无效。

至于由希族塞人医务人员驻在被占领区内，向希族塞人提供医疗设备和保健服
务问题，土耳其方面完全没有遵守他们的承诺，反而迫令整个地区唯一仅存的希族
塞人医生离开。

至于容许希族塞人在北方行动自由的承诺，希族塞人出了所居住的村子，就一
点也没有行动自由。而且，每一个希族塞人必须一天两次在指定的时间向“土耳
其警察”报告。即使只迟了几分钟，就会遭受殴打和其他的虐待。

更为重要的是，联塞部队没有行动的自由。他们不能同希族塞人接触或给予
任何必要的帮助。尽管原定计划要在该地区设立所需的联络站，土耳其军队不仅
拒绝准许设立联络站，而且还禁止现有联络站配置的联塞部队人员未领土耳其军方
通行证前往任何地方。此外，土方违反协定的明确规定，在联塞部队每一个“联
络站”旁边设立一个土耳其哨所，经常监视联塞部队人员，阻止他们同希族塞人有
任何接触。

土耳其方面不但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还有系统地推行完全相反的政策，继续驱
逐占领区内其余的希族塞人，又从土耳其运来大量移民在他们的地方定居。

以逮捕、搜查、殴打、威胁、各种形式的恫吓毁坏财产、向房子开枪和其他等等恐怖行为，来驱逐这些不幸的人，而这些不幸的人唯一的“罪”就是他们想继续住在祖先世代居住的土地和家园。
